

# 后浪奔涌 激荡青春

## ——第六届启东青年风尚节开幕式侧记



为青年突击队授旗。

融媒体记者 韩银平 姜新春 王海兵

青春激荡,岁月如歌。4月28日下午,市融媒体中心演播大厅流光溢彩、熠熠生辉,“青春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第六届启东青年风尚节开幕式在此举行。

“青春就是长大,青春就是奋斗,青春是逆向而行,义不容辞……”声声回应,掷地有声,演出在短视频《青春是什么》中拉开帷幕,围绕“青春·逐梦趁年华”“奋斗·使命勇担当”“百年·予歌颂华章”3个篇章徐徐展开。

启东是一方红色新土,一个个以烈士姓名命名的红色地名,镌刻着英烈一往无前、勇争胜利的革命精神。现场观众随着《星火足迹》节目中少先队员的脚步,走进克明花园,听88岁老党员曹炳连讲述革命烈士赵克明的英雄人生。星火足迹历久弥新,印刻于少先队员们的心中,也感染着现场所有人。“从小学先锋,长大当先锋,把革命火炬传承下去”……

“高效有我,创新有我,我们是青年突击队!”“大项目”青年突击队代表们的嘹亮口号声,回荡于演播大厅。节目《一线有我 号队出列》展现了启东每一个重大项目建设进程中青年突击队员的身影。在中远海运海工的钻井平台上、在广汇能源的巨型储气罐旁、在海四达动力电池的实验室里、在盖天力药业菌种的培养皿前……青年冲锋在前,风华灼灼闪耀。

“我的房间是一个梦想小屋,它干净、明亮,放着柔和的音乐,妈妈微笑着看着我,在阳光下,我坐在书桌前,画出一幅色

彩斑斓的童年画卷……”情景喜剧《以爱筑家 点亮梦想》聚焦“梦想改造+”关爱计划,展现我市爱心企业家们为以“事实孤儿”为重点的困境青少年群体打造“梦想小屋”的故事。

月是故乡明,情是家乡亲,家乡建设离不开启东儿女的参与和支持。讲述节目《林泉多雅趣 桑梓有深情》中,上海戏剧学院毕业生曹琛扬带来了她回乡发展的精彩故事。“家乡的热土凝聚着我们的梦想,闪耀着我们的未来,我又如何能够远离。”曹琛扬深情讲述。

珍惜青春之我,当逆风飞翔、向阳而生;成就青春之我,当朝气蓬勃、激情飞扬。演出在歌舞表演《青春之我》中落下帷幕。

开幕式上,“启东市青年文明号服务‘大项目’联盟”揭牌。荣获“‘梦想改造+’关爱计划爱心奉献奖”和获得“启东市五四红旗团委”“启东市五四红旗团支部(总支)”称号的获奖代表上台接受了表彰。

# 法司联动惩治老赖 携手共筑诚信社会

本报讯 4月27日上午,市人民法院审结一起“拒不认罪”自诉案,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被告人龚某拘役五个月,缓刑六个月。市司法局指定律师为自诉人沈某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沈某因与龚某民间借贷纠纷诉至法院。2019年11月,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协议,由龚某每月归还沈某借款1万元,合计归还8万元。后龚某未主动履行,被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龚某仅支付了部分钱款,此后想方设法规避执行,沈某无奈向法院提起自诉。经法院审理查明,龚某在履行义务期间,将较大数额的钱款用于归还其它债务及个人开销,而没有履行法院生效裁判确定的还款义务。

法院电话通知后,龚某主动到案接受调查,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罪行。在审理阶段,龚某主动履行了法律文书确定的全部还款义务,并取得自诉人的谅解。市人民法院综合考虑其自首、自愿认罪认罚,取得自诉人谅解等量刑情节,遂作出上述判决。

今年3月,市人民法院与市司法局联合出台了《关于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自诉人提供法律服务的实施意见》,推动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本案系该院首例提供专项法律服务的“拒不认罪”自诉案。(通讯员 王俊博)

# 扫黑除恶纵深推进 犯罪团伙受到严惩

本报讯 近日,市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宣判一起恶势力犯罪案件,以敲诈勒索罪判处徐某某等四人有期徒刑2年7个月至12年不等刑期,并处罚金。这是该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开展以来审结的首例恶势力犯罪案件。

2017年3月,徐某某注册成立南通尊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纠集被告人赵某等人组成恶势力团伙,从事汽车抵押非法放贷业务,通过“套路贷”手段,实施敲诈勒索犯罪15起,涉及犯罪数额625764元,另涉及其它违法行为3起,严重扰乱正常的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市人民法院综合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实及量刑情节,做出了上述判决。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圆满收官后,市人民法院剑不入鞘,鞭不离手,出台《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围绕线索摸排、案件办理、“打财断血”、“套路贷”及虚假诉讼治理等方面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开展。(通讯员 王麒麟)

# 轻信能获高额利润 投资两万险打水漂

本报讯 经过民警反复做工作,4月19日,两名诈骗嫌疑人施某、王某来到海复派出所投案。经审讯,两人对以谎称投资做生意诈骗他人钱财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2020年7月,受害人陆某报警称其在5月份被人以投资做生意为由实施诈骗,损失近20000元。经民警调查,5月25日陆某在我市一驾校学车时结识犯罪嫌疑人王某,王某向其介绍了另一犯罪嫌疑人施某,怂恿其投资20000元做生意,许诺陆某只要投资20000元,每个月就能拿到5000元利润。5月26日,陆某通过银行卡转给了施某10000元,又通过支付宝转给王某9400元,至今未收到本金及利润,共计损失19400元。

经海复派出所民警走访调查,研究分析,认定该案符合诈骗特点,在民警反复工作后,4月19日,犯罪嫌疑人施某、王某到海复派出所投案。经讯问,嫌疑人施某虚构事实、谎称做餐饮生意,并许诺高额利润,骗取受害人陆某19400元,嫌疑人王某在明知施某欺骗受害人陆某的情况下仍帮助其犯罪,获利后犯罪嫌疑人施某分给王某2000元,其余钱款均被施某挥霍。(融媒体中心 朱俊俊 通讯员 薛白)

# 诵读经典 礼赞百年



4月24日,我市第五届经典诗文诵读大赛(决赛)在市图书馆举行。本次大赛由市委宣传部指导、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主题为“礼赞百年 诵读经典”,共有30名选手参加决赛,其中少年组20名,成人组10名。 通讯员 杨雪红摄

“五一”小长假将至,相关部门和单位对节日出行和消费作出提示——

# 错峰出行避拥堵

本报讯 “五一”节即将到来,为保障广大群众节日期间出行安全,我市交警部门依据往年群众出行规律,结合今年实际情况作出假期出行提示。

城区主要路段将迎车流高峰,驾驶员尽量错峰:预计人民路、公园路、江海

路、民乐路、紫薇路、南苑路等进出城路段车流会增大,提醒广大驾驶员及时掌握路况信息,尽可能错开高峰时段驾车进出城。前往市区商厦及市区繁华路段的市民可选择公交出行、短途步行、拼车出行、高峰错行、拥堵绕行,避开车流量

大的路段,减少交通出行的不便,同时请规范有序停放车辆。

为更加有效均衡重大节日期间高速公路路网流量,预防重大交通事故,缓解交通拥堵,提高通行效率,崇启大桥在节日首尾时段继续实行货车限时错峰通行

政策。(黄牌货车,4月30日12时至5月1日22时,5月4日、5日8时至22时禁止通行;危化品运输车辆假日期间全时段禁行。)

交警提醒:“五一”小长假驾车出行,请密切关注所在地交通路况信息和交通安全提示。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小长假驾车出行,不要超员载客,合理安排休息时间,正确使用安全带,正确使用灯光,拒绝酒驾。(季则)

# 观影需提前购票

本报讯 随着五一假期的临近,电影市场也在不断升温,4月30日至5月5日期间,将有10多部影片陆续与市民见面,尤其各路大咖云集,赚足观众们的期待。

据华夏影城副经理陈炼介绍,五一期间,将有《你的婚礼》《追龙擒虎》《悬崖之上》《阳光劫匪》《真·三国无双》等多部影片上线。其中《阳光劫匪》讲述了四个行

色各异的“劫匪”,为了救一只老虎而去抢劫银行的奇葩搞笑故事。《悬崖之上》则是张艺谋首次执导谍战类型的悬疑剧情电影,讲述了中共特工在危机四伏的敌后,执行一次秘密任务的故事,已被圈定为五

一必看谍战片之一。此外,还有一部适合小朋友观看的动画电影《猪猪侠大电影·恐龙日记》,讲述了猪猪侠在一次穿越事故中突然失去行踪,担忧猪猪侠安危的阿五独自前往恐龙世界寻找猪猪侠而经历

的系列冒险故事。

影院工作人员提醒有观影计划的市民,五一期间部分场次电影票已提前开放预售,市民可关注各大售票平台及时获取观影信息。(融媒体中心 朱俊俊 周凡)

# 安全生产

把握安全 拥有明天

规范安全生产管理 建立安全长效机制

安全事关你我他 平安系着千万家



生产再忙 安全不忘

